

言文對照

高級新文範

上海東局印行

對言  
照文

# 高級新文範 第一冊

## 一 現代之青年 [文言體]

現代者。青年最有希望亦最危險之時代也。何以言之。自歐戰告終。各國皆有待於改造。以是新思潮遂洶涌澎湃。流入於亞洲。當此之時。苟青年之閱歷未富。識力未充。者自猝然遇之。往往捲入旋渦。推波逐瀾。不能自振。而爲此潮流所溺。非最危險者乎。然苟能立志堅定。確守三民主義。處則與同學相研究。出則爲民衆任宣講。卽社會革命之責任在是矣。豈非大有希望者耶。青年乎。其慎以擇之。

前題 [白話體]

現在的時候，是青年最有希望，也最危險的時候。怎樣講呢？自從歐洲戰事停止，各國都要預備改造，因此新思潮就洶洶的流傳到亞洲來。在這時候，如果青年的閱歷不多，見識不廣，忽碰着這種潮流，往往捲入旋渦裏面，趁着風浪，不能自己振拔，就被潮流溺害，不是很危險的嗎？但是能夠立志堅定，確守着三民主義，在校裏和同學們相研究，在外面宣講給大眾聽，那麼改良社會的責任就在此了，不是很有希望的嗎？青年呀！快留心一些罷。

【作法】

文爲議論兼誥誠體。扣準現代二字落筆。力避膚泛籠統之辭。

【註釋】

洶涌澎湃四字形容潮流之盛。

## 二 不愛羣之害

【文言體】

客有自歐美來者，備言文明各國人人莫不愛羣。兵士學

生能愛羣無論矣。卽走僕使婢。販夫村童。亦莫不知合羣之大利。此歐美各國之所以強歟。吾國之人。每重私見。散而不羣。雖土宇日促。國力日弱。彼亦度外置之。以故四萬萬之人民。雖多。而不免列強之凌侮。嗚呼。不羣而卽來列強之凌侮。豈非民族上之一大污點乎。

前題  
【白話體】

有一個人打從歐洲美洲回來。他說：「外洋文明各國，沒有一個人不愛羣。兵士和學生能夠愛羣，不必說了；就如茶房、下女、小販，以及鄉村的兒童，也沒有一個不知道合羣的好處。」咳！這就是歐美各國所以能夠強盛的原因？罷！吾國的人民，每每只顧着個人的利害，大眾離散，一些也沒有團結力，即使國家的土地，一天

短少一天；國家的勢力，一天衰弱一天，他也不關心事。所以四萬萬的同胞雖多，仍舊免不了諸強國的欺侮。咳！我國爲了不能愛羣合羣的緣故，就受了人家的侮辱，這難道不是民族上一個大污點麼？

**【作法】**文爲議論體，借或人之言作起用，慨歎作結，不愛羣之害，言之慨然。

**【註釋】**四萬萬人民爲吾國人民之約數，精細計之，尚不止此。

### 三 石匠 〔文言體〕

玉人過石肆，相一石璞也。易以歸。剖之，果得玉。白質而赤精，價無上。因以致巨富。石匠聞而羨焉，以爲凡石皆蘊玉也。因悉舉其所有石而碎之。玉終不可得，而石遂不復成材。喪資無算，窮蹙以死。嗟乎！夫玉固蘊於石者也，而石未

必。皆。蘊。玉。石。與。璞。雖。形。似。而。固。有。其。真。在。攻。石。者。而。不。自。  
識。其。爲。石。也。又。焉。能。得。璞。哉。

前題 【白話體】

有一個玉匠，打從一爿石鋪門前經過，看見一塊石頭，相了一相，知道他是璞，內中含有玉質，出價把石頭買回去，用法子剖了開來，果然得着一塊美玉，質地潔白，并且有硃紅的絲紋，價值很貴；那玉匠因此就發了大財。石匠聽得有這一樁事，非常羨慕，以爲舖子裏的石頭，內中多含有美玉，一塊一塊的把他敲碎，是一些找不着，那石頭已統統破碎，不能再作別的材料，因此變了很大的損失，經濟上就漸漸的窮迫起來，懊悔而死。唉！講到玉本來是生在石中的；但是世上的石頭，不一定都含着玉質。

和璞的形狀，雖是相像，細細的辨別起來，自然各有本來的真相；那石匠做了一輩子的石工，尙不能辨認石頭的真相，又那裏能夠找得到璞呢？

有不失敗也。

**【作法】**文爲記事體。用玉石二匠作爲寓言。末後加以議論。以見無識而妄冀非分者。未

**【註釋】**玉在石中曰璞。心所愛慕曰羨。蘊藏也。

四 鹽 **〔文言體〕**

鹽者。合綠氣與鈉而成者也。夫綠氣與鈉至有害者也。化而爲鹽。則不第無害。且有益焉。吾國自夙沙氏發明煮鹽。迨至近世。獲利尤大。於是政府乃嚴禁私販。國人有犯之者。加以重罰。小則科以罰金。大則斃其生命。而人之以鹽。

獲罪者。幾於無日無之。嗚呼。吾民能收天然之利。爲有益之品。自營生計。此正民之智。而國之利也。政府不知提倡而改良之務。壟斷剝削。奪民之利。以自利。此吾國研究科學者之所以不發達。而外貨之所以充塞歟。

前題【白話體】

鹽這樣東西。是合綠氣和鈉成功的。講到綠氣和鈉。本是很能害人的。化合成鹽。那就不但沒有害。並且有益咧。吾國自從夙沙氏發明煮鹽的法子。一直到了近代。鹽的利用和賺錢。是一年發達一年。爲了有利可圖。政府就收爲國賣。嚴禁私販。百姓有私販的。就用很嚴厲的法律來治他。小是罰他些金錢。大就結果了他的生命。因此爲着販私鹽犯罪的。幾乎沒有一天沒有。

咳！吾們人民能夠取天然的原料，製成有益的物品，做自己的生活，這正是人民的智能，也是國家的利益。政府不曉得替國民提倡，替國民改良，專門用霸佔和剝削的政策，奪人民的利益，拿來利益自己，這就是吾國研究科學的所以不發達；並且外貨所以能夠暢銷的原因罷？

**【作法】** 文爲議論體。首說鹽與人之關係及煮鹽之利益。次言鹽爲國賣，近於剝削民利。足以灰研究科學者之心。

**【註釋】** 鹽爲海水煮成，含鈉綠二原質。不第不特也。

夙沙氏炎帝時之諸侯，始煮海

水爲鹽。國於今山東膠東道境。攘衆人之利以爲已有者曰蠱勦。

## 五 紙鳶 文言體

紙鳶削竹爲骨，糊紙爲膚，而繫以繩，乘風縱之，高入雲際。

兒童於春日放之可藉以吸郊外之空氣而活潑其精神。一有益之游戲也。雖然放紙鳶者未有不愛其高也。然其所以高者有風力焉。設風定而紙鳶落矣。雖曳繩以馳亦不能使之復起。世之不知自立而依賴他人者一旦失其所依必至無以自存。以視紙鳶之爲物有以異乎。

前題  
〔白話體〕

紙鳶這東西是削竹片作骨外面糊着紙兒另外用一條長繩結着趁着風勢把他往上一送便能高高的到白雲中去了。兒童在春天的時候到郊外去試放紙鳶可以借此吸些新鮮空氣並且能夠活潑他的精神算是一種很有益的游戲品哪。但是放紙鳶的沒有一個不喜歡放的高。至於紙鳶怎樣能夠高呢？爲的

是借着風力；倘是風止了，紙鳶就跌下來了，任是牽了繩，拚命的跑，再也不會起來。世界上的，人，有不能自立，去靠傍他人的，一旦失了倚靠，便弄到沒有法子生活，拿他來比紙鳶，有什麼兩樣呢？

【作法】

文爲記敍體。始說紙鳶之製法，及放紙鳶之有益。是正面文字，繼借紙鳶之乘風

上升，以比人之依賴他人而生活，終同歸於失敗。含有諷刺之意。

【註釋】

有以異乎？是反振之辭。正面說，即無以異也。

六 蜂 [文言體]

蜂微蟲也。然人有侮之者，必螫之以洩其憤。非蜂之好螫人也。任人之侮焉。蜂類其遂滅矣。螫之所以禦人侮也。噫，人不我侮，我亦不螫人。蜂似知乎自由人而我侮我，亦不

讓。人。蜂。又。似。知。乎。自。衛。斯。二。義。也。彼。圓。頂。方。趾。者。尙。有。時。  
而。昧。之。孰。謂。蜂。微。蟲。也。耶。

前題 【白話體】

蜂是一個小蟲兒，但是有人侵害他的時候，他一定用尾巴上的毒針去螫人，表示他的憤怒。這並不是蜂的喜歡和人宣戰，如果任人家欺侮，不去計較，蜂類就從此要滅了！他的螫人，正所以抵當人家的侵犯呢。咳！人家不來欺負我，我也不去侵犯人家，蜂是好像懂得「自由」；人家如果來欺負我，我也不肯讓人家，蜂又好像懂得「自衛」。這一「自由」「自衛」的兩個意義，在進化的人類中，還有時弄他不清楚，那個說蜂是一個小蟲呢？

【作法】

文為議論體，以簡潔勝。凡語體須用二三句始達意者，文言可以一句包括之。此

卽文言語體不同之點亦卽優劣之所由判也。

【註釋】 蟑音釋。蟲類體含毒腺而以尾針刺人者曰蟻。

七 與某校長索游藝會觀覽券 【文言體】

某某校長先生執事久慕大名無緣親炙頃閱報章知貴校將於本月某日假座某處特開游藝大會素稔貴校諸先生教育有方成績優美屆時定有可觀足以長吾等之見識用特修函奉瀆卽索觀覽券幾紙想先生定不我靳也此請

教安

某某某啓

某月某日自某某學校發

前題 【白話體】

某某校長先生：

聞名很長久了！沒有緣分，不能親受你的教益。今天看日報，知道你們校裏，打算在某月某日，假某某地方，特開一個游藝大會。向來知道你們校裏諸位先生教法很好，成績也不差，到這一天，一定很有可觀，能夠長吾們的見識。所以我寫這封信給你，隨討幾張觀覽券，想你是一定允許的了。祝你康健！

某某某

某月某日在某校

【作法】文爲書函體款式與普通文字不同。

【註釋】執事，指受信人之辦事人，用此二字，所以示敬也。親炙，親承教化也。二字出孟

子。熟悉曰稔。斬吝也。

## 八 清明種樹 〔文言體〕

植樹節卽清明節也。自各級政府而下。以至各學校教員學生。均於是日舉行此典。予肄業於學校五年矣。年年此日必種樹一株於學校園中。迄今數之。得五株焉。予思我國合五大民族而成國。梅花之瓣亦五出。故予歷年所植。均爲梅樹。取其孤芳冷豔。破臘先開。有壓倒羣芳之概焉。願我政府以是花爲國花。庶幾有以勝英之玫瑰。日之櫻花也。夫種樹典成。爰爲此記。

### 前題 〔白話體〕

植樹節就是清明節。從各級政府而下，直到各學校的教員學生，都在這一天舉行種樹的典禮。我在學校中讀書已五年了，年

年逢到這一天，一定種一株樹在學校園中；到現在數他，有五株樹在那裏了。我想我國是合五大民族成國的；梅花的花瓣，也是五出，所以我屢年所種的，都是梅樹。取牠香氣絕俗，花容冷艷，并且冒霜雪而開，大有壓倒羣花的意思。深願我國政府，如能把牠當做國花，或者可以勝過英國的玫瑰，日本的櫻花，也說不定罷？種樹的典禮告成，就在這時候做這篇記。

【作法】文爲記事體，以後幅數句占身分，否則近於平鋪直敍矣。

【註釋】各國皆有國花。英之國花爲玫瑰。日之國花爲櫻花。我國雖無指定之國花，然頗

有建議以梅花作國花的。

## 九 法律【文言體】

法律者，人民當守之範圍也。立法貴乎公，而守法又貴乎

同立法不公則人民失其所遵守。守法不同則國家不能維持其秩序。其爲害一也。故立憲國之法律議會定之人民守之。立之既無不公。守之亦無不同。人民卽有違犯法律者。實不啻自背其所定之規例。國家從而繩之以刑罰。惟有低首順受而已。故法也者智者守之愚者畏之用能保障自由之精神。

前題 **〔白話體〕**

法律這樣東西，就是人民應當遵守的範圍。國家立法，須要公平；人民守法，也須要共同一致。立法要如不公平，那是失了人民的信仰，就不能夠遵守；守法要如不能共同一致，那是國家就不能維持全國的秩序。兩種的害處是一樣的。所以立憲國